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第三次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06 月 19 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開會地點：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920 號 9 樓(本公司演講廳)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總數 85,504,894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5,802,229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41,226,472 股之 60.54%。

出席董事：林茂昌 董事長、陳文川 董事、王永耀 獨立董事、陳清印 獨立董事

列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 會計師

德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詹文凱 律師

主席：林茂昌董事長



記錄：黃淑婉



一、宣佈開會：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1、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

說明：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2、審計委員會審查 112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說明：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3、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一、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二、本公司 112 年度獲利新臺幣 206,740,711 元(尚未提列員工及董事酬勞之稅前淨利)，擬分派員工酬勞 1.5847517%計新臺幣 3,276,327 元及董事酬勞 0.778328%計新臺幣 1,609,121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會計師、蔡亦臺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提交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並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三、敬請 承認。

決議：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後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85,504,894 權。

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84,654,541 權(含電子投票 5,070,876 權)	99.00%
反對權數 114,881 權 (含電子投票 114,881 權)	0.13%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735,472 權(含電子投票 616,472 權)	0.86%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12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78,791,250 元，依公司法規定先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17,898,886 元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9,360,022 元，加計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809,121,901 元，累積可供分配盈餘合計新台幣 979,374,287 元。

二、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表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808,924,295
加：112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197,606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809,121,901
加：112 年度稅後淨利	178,791,250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7,898,886)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9,360,022
可供分配盈餘	979,374,287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1.2 元)	169,471,766
期末未分配盈餘	809,902,521
備註：股東紅利係以 113 年 03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份總數 141,226,472 股為配發基礎。	

董事長：林茂昌  經理人：楊建興  會計主管：陳原彬 

三、本案擬定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2 元，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不計)，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之順序逐一滿足至 1 元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四、現金股利分派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

五、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調整之。

六、本次盈餘分配係優先分派 112 年度盈餘。

決議：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後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85,504,894 權。

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84,841,541 權(含電子投票 5,257,876 權)	99.22%
反對權數 181,881 權 (含電子投票 181,881 權)	0.21%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481,472 權(含電子投票 362,472 權)	0.56%

五、討論事項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因應本公司實際運作需求，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

決議：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後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85,504,894 權。

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84,806,501 權(含電子投票 5,222,836 權)	99.18%
反對權數 216,921 權 (含電子投票 216,921 權)	0.25%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481,472 權(含電子投票 362,472 權)	0.56%

六、選舉事項

案由：全面改選董事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董事任期於 113 年 08 月 26 日屆滿，配合本次股東常會辦理改選董事。
二、擬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選董事 7 席（含獨立董事 4 席），採候選人提名制，新任董事之任期自民國 113 年 06 月 19 日起至 116 年 06 月 18 日止，任期三年。原任董事任期至本次股東常會完成時止。
三、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五。
四、本次改選依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為之。
五、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5	林茂昌	94,690,516
3	林正泰	88,716,962
6	杜淑玲	87,547,836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A10354*****	王永耀	80,687,979
L10234*****	陳清印	80,669,079
A22090*****	陳立君	80,356,472
E22154*****	林玲芳	80,349,739

七、其他議案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提請股東會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內容，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後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85,504,894 權。

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84,726,802 權(含電子投票 5,143,137 權)	99.09%
反對權數 269,387 權 (含電子投票 269,387 權)	0.31%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508,705 權(含電子投票 389,705 權)	0.59%

六、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七、散會：上午九時二十四分，主席宣布散會。

本次股東會各項議案均無股東提問

本議事錄依據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股東會詳細之議事內容，仍以錄音或錄影紀錄內容為準。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一一二年度營業成果

本公司在 112 年合併營收達 57 億 6551 萬，相較於 111 合併營收 79 億 1670 萬，合併營收減少 27.17%，112 年稅後淨利為 1 億 7879 萬，基本每股盈餘為 1.27 元；相較於 111 年稅後淨利為 9 億 0219 萬與每股盈餘 6.39 元之稅後盈餘減少約 80%，每股盈餘減少約 80%。

去年不再認列北京子公司興漢網際的營收獲利，以及少了一次性售股的資本利得，加上工業電腦客戶還在出清庫存，故營收獲利均有明顯下降。全年訂單出貨均不理想，預期今年第二季以後才會緩步復甦。然而新漢集團轉向工業 4.0 相關解決方案的業務也迭有新獲，領先業界的態勢已經確立，尤其在「AIoT 數位轉型」與「ESG 淨零轉型」—即所謂的「雙軸轉型」方面，新漢集團都有領先全國的整體方案，加上政府的獎勵政策，今年這方面將有較明顯的成長。

1.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	112 年
財務 收支	銷貨收入淨額	7,916,697	5,765,509
	稅前淨利	1,353,491	244,884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16	2.88
	股東權益報酬率(%)	29.72	5.56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	29.03	15.74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	95.84	17.34
	純益率(%)	11.40	3.30
	基本每股盈餘	6.39	1.27

2. 研究發展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	112 年
研究發展費	551,492	585,037
研究發展費佔銷貨收入淨額比例(%)	6.97	10.15

3. 一一二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與產品如下：

- (1) 400G 高階網路交換器
- (2) 5G 毫米波智慧型企業無線網路匣道器
- (3) 整合式 AI 5G/網安應用平台
- (4) 工業級 AI 網安匣道器與交換器
- (5) 新世代超高速網路(1.6T)技術開發
- (6) 開發 Nvidia 高階 Jetson AGX Orin IP67 產品,可適用於車載市場與戶外之特殊應用
- (7) 開發 SMART I/O System nDAS 系列成功打入物聯網自動化及半導體智能產業。
- (8) 延續 NexDATA 品牌之混合雲數據中台，支持 AI 架構形成企業大數據分析及 ESG 碳排追蹤之數據服務平台
- (9) 成功開發 Embedded UPS 不斷電系統 & DuoSSD 雙儲存設備，應用於工業電腦資料存取之高規格需求
- (10) 機器人速度抑制控制技術
- (11) 協作型機器人動力學參數鑑別技術
- (12) 協作型機器人無感測器(Sensorless)碰撞偵測技術
- (13) 機器人 Eye on hand Camera TCP 校正技術
- (14) 功能安全技術 EtherCAT FSoE master 技術
- (15) EtherCAT cable redundant 技術
- (16) 開發 eSAF Frontier V150 和 V200 產品，用於網路隔離、網路視覺化和即時網路監控，以保護關鍵資產，並具有 Hardware-bypass 功能
- (17) 開發 eSAF Platform Manager P1000 和 P500。P1000 具備高效能，可連結至多 30 個 Frontier X/V 系列；P500 則具輕量化，可連結至多 10 個 Frontier X/V 系列
- (18) 子公司椰棗科技將全套設備設置在沙崙資安服務基地的關鍵基礎設施示範場域中，模擬工控系統遭受駭客、病毒攻擊時，如何迅速偵測、防堵、應對，以 100%偵測率驗測通過

二、一一三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新漢已經成功轉型為工業 4.0 整體解決方案以及「AIoT 數位轉型」與「ESG 淨零轉型」—即所謂的「雙軸轉型」的創新創業集團！所有事業單位，無論是硬體平台或是解決方案，在分進合擊、專業聚焦之下，都能成為重要的成長引擎。硬體產品繼續成長，新事業無論是機器人、智慧製造、工廠資安、智慧醫療等等，所有工業 4.0 與 AIoT 相關解決方案—包括綠色智造，新漢都是業界領導者之一，更已開始承接智慧工廠的整廠專案。也將所有技術與產品模組化、平台化，開放免費下載與無痛開發，開始建構共享、共創、共榮的網路平台與生態系。

113 年度的營運重點如下：

1. 配合政府獎勵政策，積極經營智慧製造與綠色智造整廠專案，並逐次在各產業發展生態系，組建國家隊，積極參與公協會，爭取話語權。
2. 持續以工業 4.0 整體解決方案的姿態行銷新漢軟硬體產品。同時持續在台灣「異業結盟、整廠輸出」，在美國與中國、東南亞等新興工業國家深入佈局、擴大規模，以把握其成長機遇。
3. 繼續擴大並深化 Solution Partners，以及重要的策略聯盟夥伴(如 ERP、CNC、與 ESG 炭盤查方案業者)的合作關係，與新漢產品密切結合，共同行銷，並建立長期的夥伴關係，彼此共同成長；另一方面亦增加新漢產品的附加價值。
4. 透過子公司物聯雲網站，善用新漢領先的軟硬體產品，以及智慧製造與智慧機械相關技術，向學校、企業、與新創公司等，免費開放下載、體驗、開發、並銷售標準的機器人、智慧製造、工業物聯網、企業戰情室、解決方案模組和所有軟硬體配套等，協助台灣與全球培養工業 4.0 與 AIoT 數位轉型就業與創業人才，以解決方案擴大 IPC 硬體的出海口，並藉由網路生態系推廣普及之。

相較於 112 年，新漢集團的產品、組織、全球佈局，以及經營團隊均有加強，在市場上的競爭力亦有增無減。客戶數量與規模也不斷增長。新產品、新市場，以及策略夥伴的加持，更延伸新漢的觸角至全新的領域，建構更多更強的成長引擎。在新的年度，新漢將有新的斬獲！

新漢在 112 年的業績，因為清庫存與讓售子公司而衰退。今年第二季可能逐步復甦，然而工業 4.0 智慧製造、「AIoT 數位轉型」與「ESG 淨零轉型」—即所謂的「雙軸轉型」相關的市場正在升溫，加上供應鏈韌性考量下新設的智慧工廠，還有新漢的諸多新事業投資也開始要逐漸貢獻營收，在新產品、大客戶、新專案加持之下，有剛性需求與領先產品，雖然 113 年好壞因素夾雜，全年業績還是值得期待！這絕對有賴於全體同仁的努力與所有股東的支持，並期於董事會的帶領及監督下，今年再傳捷報！

謹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心想事成

董事長：林茂昌



總經理：楊建興



會計主管：陳原彬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等，其中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會計師及蔡亦臺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察。

此 致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王 永 耀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0 2 月 2 6 日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之議案，經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察。

此 致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王 永 耀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0 5 月 0 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378 號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漢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漢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漢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漢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新漢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三)。新漢公司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549,515 仟元及新台幣 217,645 仟元。

新漢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工業電腦相關產品，該等存貨因科技環境快速變遷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新漢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個別辨認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

由於新漢公司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針對個別辨認為過時或毀損之存貨項目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新漢公司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新漢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檢視新漢公司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新漢公司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就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並加以計算。
5. 測試個別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市價依據，並抽查確認其淨變現價值計算。

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七)，營業收入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二)。

新漢公司之銷貨主要來自於製造並銷售工業電腦，且以外銷為主，外銷銷貨收入係依照與客戶之交易條件為收入認列之依據，因新漢公司銷貨對象、銷貨地區及交易條件眾多，因此本會計師認為銷貨之收入截止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銷貨之收入截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銷貨收入交易條件認列時點之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測試內部控制有效性。
2. 抽查認列收入之佐證文件，執行之流程包含核對訂單及出貨單等相關文件，以評估收入截止之允當性。
3. 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以評估銷貨收入截止之允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新漢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07,897 仟元及新台幣 396,742 仟元，分別占個體資產總計之 7%及 5%，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個體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50,420 仟元及新台幣 82,866 仟元，分別占綜合損益之 27%及 8%。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漢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漢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漢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漢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漢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漢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新漢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漢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蔡亦臺

吳漢期
蔡亦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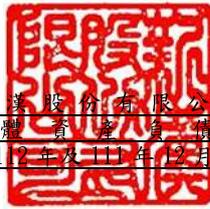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2 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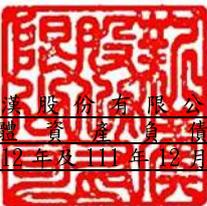


新 興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04,868	8	\$ 474,583	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五)	5,000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13	-	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393,759	6	1,154,346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640,223	10	822,706	10
1200	其他應收款		23,515	1	34,035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6,461	-	20,753	-
130X	存貨	六(三)	1,331,870	22	1,962,313	24
1410	預付款項		16,728	-	10,93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932,437</u>	<u>47</u>	<u>4,479,671</u>	<u>55</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48,657	1	44,344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六(五)	12,337	-	12,30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220,632	19	1,525,140	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1,362,614	22	1,393,935	1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331,483	5	385,465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及八	171,035	3	172,555	2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40,241	1	45,80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68,849	1	67,07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及八	38,921	1	48,18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294,769</u>	<u>53</u>	<u>3,694,806</u>	<u>45</u>
1XXX	資產總計		<u>\$ 6,227,206</u>	<u>100</u>	<u>\$ 8,174,477</u>	<u>100</u>

(續次頁)


 新 義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 1,652,820	27	\$ 2,405,000	2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四)	30,000	-	100,000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21,097	-	38,000	1
2150	應付票據		43	-	-	-
2170	應付帳款	七	366,474	6	1,074,182	1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五)及七	332,374	5	403,222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8,477	2	80,802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六)	32,166	1	31,05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4,692	1	52,80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7,596	-	11,36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605,739</u>	<u>42</u>	<u>4,196,429</u>	<u>51</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六)	8,076	-	11,49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20,560	2	183,020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86,227	5	340,152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22	-	2,22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17,085</u>	<u>7</u>	<u>536,884</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3,022,824</u>	<u>49</u>	<u>4,733,313</u>	<u>58</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九)	1,412,265	23	1,412,265	1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366,535	6	367,987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一)	428,308	7	336,749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188	-	66,12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987,913	16	1,288,225	1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0,827)	(1)	(30,187)	-
3XXX	權益總計		<u>3,204,382</u>	<u>51</u>	<u>3,441,164</u>	<u>42</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227,206</u>	<u>100</u>	<u>\$ 8,174,477</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茂昌



經理人：楊建興



會計主管：陳原彬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 4,120,632	100	\$ 5,576,55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五) (二十六)及七	(3,270,408)	(79)	(4,481,287)	(80)		
5900 營業毛利		850,224	21	1,095,267	20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32,438)	(1)	(36,346)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36,346	1	32,464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854,132	21	1,091,385	19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 (二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274,506)	(7)	(352,756)	(6)		
6200 管理費用		(108,939)	(3)	(129,678)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9,018)	(9)	(355,108)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1,171	-	(4,84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71,292)	(19)	(842,382)	(15)		
6900 營業利益		82,840	2	249,003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94,907	2	110,884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3,351	-	39,728	1		
7050 財務成本		(42,032)	(1)	(37,458)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62,789	2	814,013	1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9,015	3	927,167	17		
7900 稅前淨利		201,855	5	1,176,170	2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23,064)	-	(273,982)	(5)		
8200 本期淨利		\$ 178,791	5	\$ 902,188	1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七)	\$ 248	-	\$ 2,65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四)	9,813	-	5,11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七)	(50)	-	(53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0,011	-	7,23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453)	-	42,109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558	-	\$ 49,34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8,349	5	\$ 951,529	17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1.27		\$ 6.39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1.27		\$ 6.3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茂昌



經理人：楊建興



會計主管：陳原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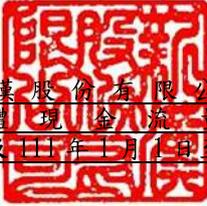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01,855	\$ 1,176,17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七)(十) (二十五) 82,090	74,717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八)(二十五) 54,832	54,400
各項攤提	六(十一) (二十五) 29,307	34,098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171)	4,840
利息費用	六(八) 38,396	33,319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3,636	4,139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1,948)	(603)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三) (1,356)	(5,20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八) -	41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份額	六(六) (62,789)	(814,01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四) (1,445)	(6)
處分投資損失	六(二十四) 837	-
未實現銷貨毛利	32,438	36,346
已實現銷貨毛利	(36,346)	(32,4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0)	4
應收帳款	760,370	(387,09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3,871	69,886
其他應收款	6,378	3,66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292	9,662
存貨	630,443	(156,050)
預付款項	(5,796)	9,7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6,903)	19,230
應付票據	43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07,708)	82,099
其他應付款	(63,882)	126,616
負債準備	(2,307)	4,893
其他流動負債	(3,768)	5,64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23,359	354,457
收取之利息	1,928	585
收取之股利	355,238	190,138
支付之利息	(41,615)	(36,684)
支付之所得稅	(59,679)	(6,7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79,231	501,786

(續次頁)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		
減資退回股款	\$ 5,500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7,9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	(21)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8,360)
子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18,745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二十九)	(42,053)	(44,66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445	380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六(二十九)	(23,745)	(29,707)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6)	10,50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392)	(14,8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568)	(18,72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752,180)	77,32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70,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	171
租賃本金償還	(56,519)	(56,099)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一)	(423,679)	(141,22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02,378)	(119,83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0,285	363,2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74,583	111,3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504,868	\$ 474,58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茂昌



經理人：楊建興



會計主管：陳原彬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406 號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新漢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漢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漢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漢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新漢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新漢集團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2,066,015 仟元及新台幣 385,050 仟元。

新漢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工業電腦相關產品，該筆存貨因科技環境快速變遷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新漢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個別辨認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

由於新漢集團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針對個別辨認為過時或毀損之存貨項目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新漢集團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新漢集團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檢視新漢集團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新漢集團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就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並加以計算。
5. 測試個別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市價依據，並抽查確認其淨變現價值計算。

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九)，營業收入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三)。

新漢公司之銷貨主要來自於製造並銷售工業電腦，且以外銷為主，外銷銷貨收入係依照與客戶之交易條件為收入認列之依據，因新漢公司銷貨對象、銷貨地區及交易條件眾多，因此本會計師認為銷貨之收入截止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銷貨之收入截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銷貨收入交易條件與測試其銷貨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
2. 抽查認列收入之佐證文件，執行之程序包含核對訂單及出貨單等相關文件，以評估收入截止之允當性。
3. 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以評估銷貨收入截止之允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新漢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421,596 仟元及新台幣 1,562,997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0%及 18%，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2,350,282 仟元及新台幣 2,752,109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41%及 35%。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漢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漢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漢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漢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漢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漢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新漢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漢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蔡亦臺

吳漢期
蔡亦臺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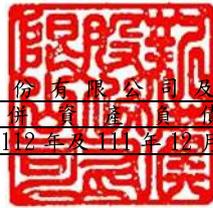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2 6 日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697,599	25	\$ 1,464,475	1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六)				
	動		5,000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2,565	-	2,91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931,951	13	1,896,736	2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8,697	-	23,107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三)	268,633	4	421,861	5
130X	存貨	六(四)	1,680,965	24	2,413,265	27
1410	預付款項		113,701	2	75,01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709,111</u>	<u>68</u>	<u>6,297,382</u>	<u>71</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五)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114	1	44,801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六)				
	流動		15,391	-	14,65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3,394	-	13,91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400,869	20	1,436,124	1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88,451	6	435,946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及八	171,035	2	172,555	2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	51,130	1	55,46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105,536	1	91,19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一)(十三)及八	62,388	1	281,567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247,308</u>	<u>32</u>	<u>2,546,214</u>	<u>29</u>
1XXX	資產總計		<u>\$ 6,956,419</u>	<u>100</u>	<u>\$ 8,843,596</u>	<u>100</u>

(續次頁)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及八	\$ 1,707,820	25	\$ 2,470,000	2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五)	30,000	-	100,000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三)	152,768	2	179,685	2	
2150	應付票據		67	-	382	-	
2170	應付帳款	七	560,558	8	1,232,124	1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六)	457,928	7	527,649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8,077	2	108,33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七)	32,166	1	31,05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77,779	1	66,524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八)	17,223	-	10,59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184,386</u>	<u>46</u>	<u>4,726,350</u>	<u>53</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七)	8,076	-	11,49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121,551	2	184,376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326,352	4	382,451	5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22	-	2,48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58,201</u>	<u>6</u>	<u>580,799</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3,642,587</u>	<u>52</u>	<u>5,307,149</u>	<u>60</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	1,412,265	20	1,412,265	1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一)	366,535	5	367,987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28,308	6	336,749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188	1	66,12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987,913	14	1,288,225	1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0,827)	-	(30,187)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3,204,382</u>	<u>46</u>	<u>3,441,164</u>	<u>39</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09,450</u>	<u>2</u>	<u>95,283</u>	<u>1</u>	
3XXX	權益總計		<u>3,313,832</u>	<u>48</u>	<u>3,536,447</u>	<u>4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956,419</u>	<u>100</u>	<u>\$ 8,843,596</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茂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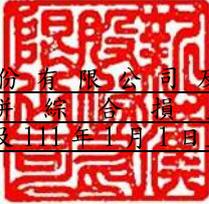


經理人：楊建興



會計主管：陳原彬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 5,765,509	100	\$ 7,916,69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六) (二十七)及七	(4,154,828)	(72)	(5,906,015)	(75)
5900 營業毛利		<u>1,610,681</u>	<u>28</u>	<u>2,010,682</u>	<u>25</u>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六) (二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682,307)	(12)	(783,349)	(10)
6200 管理費用		(134,576)	(2)	(189,558)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85,037)	(10)	(551,492)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u>13,558</u>	<u>-</u>	(76,338)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88,362)	(24)	(1,600,737)	(20)
6900 營業利益		<u>222,319</u>	<u>4</u>	<u>409,945</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	106,645	2	71,77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27,321)	(1)	921,523	12
7050 財務成本		(46,336)	(1)	(45,521)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0,423)	-	(4,22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2,565</u>	<u>-</u>	<u>943,546</u>	<u>12</u>
7900 稅前淨利		244,884	4	1,353,491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54,453)	(1)	(423,016)	(5)
8200 本期淨利		<u>\$ 190,431</u>	<u>3</u>	<u>\$ 930,475</u>	<u>12</u>

(續次頁)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八)	\$	248	-	\$	2,65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五)		9,813	-		5,11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八)	(50)	-	(53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0,011	-		7,23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81)	-		45,49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81)	-		45,49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930	-	\$	52,72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0,361	3	\$	983,198	1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78,791	3	\$	902,188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11,640	-		28,287	-
			\$	190,431	3	\$	930,475	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88,349	3	\$	951,529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12,012	-		31,669	-
			\$	200,361	3	\$	983,198	12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		1.27	\$		6.39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		1.27	\$		6.3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茂昌



經理人：楊建興



會計主管：陳原彬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44,884	\$ 1,353,49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二十五)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九)(二十六)	100,918	99,318
各項攤提	六(十二)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六(二十六)	32,141	36,309
利息費用	十二(二)	(13,558)	76,338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九)	6,839	36,886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40,187)	(7,713)
股利收入	六(二十四)	(1,356)	(5,2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九)	1,369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0,423	4,2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五)	(1,295)	(522)
處分子公司損失(利益)	六(二十五)	837	(846,3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54	5,594
應收帳款		960,707	(521,62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046	(27,797)
其他應收款		26,582	(39,442)
存貨		732,300	(337,221)
預付款項		(38,682)	19,999
其他非流動資產		(667)	(9,2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26,917)	83,725
應付票據		(315)	201
應付帳款		(671,566)	426,476
其他應付款項		(63,750)	164,451
負債準備		(2,307)	4,893
其他流動負債		6,632	2,210
其他負債		(260)	26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11,781	612,919
收取之利息		25,071	1,663
收取之股利		1,356	5,200
支付之利息		(45,919)	(44,748)
支付之所得稅		(90,314)	(146,95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01,975	428,084

(續次頁)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五)	\$ -	\$ 77,9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五)		
減資退回股款		5,50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5)	6,31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三十)	(52,859)	(84,1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95	1,480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六(三十)	(27,809)	(34,01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951)	10,671
處分子公司現金流出	六(三十)	-	(64,040)
處分子公司收現數	六(三十)	357,372	587,204
長期應收款增加		-	(6,01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504)	(16,4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69,309</u>	<u>479,05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762,180)	25,931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70,000)	-
長期借款償還數		-	(5,245)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70
租金本金償還		(81,703)	(89,837)
支付現金股利	六(二十二)	(423,679)	(141,226)
非控制權益淨變動數		(1,690)	10,29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39,252)</u>	<u>(199,909)</u>
匯率變動對現金影響		1,092	47,8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33,124	755,0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u>1,464,475</u>	<u>709,436</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u>\$ 1,697,599</u>	<u>\$ 1,464,475</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茂昌



經理人：楊建興



會計主管：陳原彬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p>第十一條：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p> <p>一、本公司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除應依第八條至第十條及本條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外，交易金額達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亦應依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p> <p>其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條之一規定理。另外在判斷交易對象是否為關係人時，除注意其法律形式外，並應考慮實質係。</p> <p>二、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如本公司或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上述交易金額達本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本公司應將下列款資料提交股東會同意後，始得簽訂交易契</p>	<p>第十一條：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p> <p>一、本公司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除應依第八條至第十條及本條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外，交易金額達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亦應依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p> <p>其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條之一規定理。另外在判斷交易對象是否為關係人時，除注意其法律形式外，並應考慮實質係。</p> <p>二、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如本公司或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上述交易金額達本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本公司應將下列款資料提交股東會同意後，始得簽訂交易契</p>	<p>配合公司實務作業修訂</p>

約及支付款項。

但本公司與子公司，或其子公司彼此間交易，不在此限：

-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 (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依本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 (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 (六)依前項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 (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前述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四條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提交股東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間，或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彼此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或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使用權資產，董事會得授權董事長在新台幣參億元範圍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

三、(略)無修訂

約及支付款項。

但本公司與子公司，或其子公司彼此間交易，不在此限：

-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 (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依本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 (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 (六)依前項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 (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前述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四條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提交股東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三、(略)無修訂

附件五

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董事候選人

序號	姓名	持有股數	主要學(經)歷
1	林茂昌	7,457,657 股	<p>學歷：陽明交通大學(原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碩士 臺灣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p> <p>經歷：神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事業部/協理</p> <p>現職：新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綠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新漢智能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策略長 物聯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椰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安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創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深圳新漢安防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上海新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廣州興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法定代表人) Nex Computers, Inc./董事 NEXCOBOT Inc./董事 NEXCOM Japan Co., Ltd./董事 NEXCOM International Co., Ltd. (SAMOA)/董事</p>
2	林正泰	808,656 股	<p>學歷：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p> <p>現職：泰旺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永健生技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p>
3	杜淑玲	6,968,755 股	<p>學歷：臺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碩士 臺灣大學商學系國際貿易組/學士</p> <p>經歷：新漢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p> <p>現職：新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室 特助 新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服務處 協理 綠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廣州興博科技有限公司/監 事</p>

獨立董事候選人

序號	姓名	持有股數	主要學(經)歷
1	王永耀	0 股	<p>學歷：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p> <p>經歷：十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p> <p>現職：無</p>
2	陳清印	0 股	<p>學歷：東吳大學-經濟系/學士</p> <p>經歷：蘇州邑富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總經理 康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p> <p>現職：無</p>
3	陳立君	0 股	<p>學歷：臺灣大學-商學系國際貿易組/學士</p> <p>經歷：台灣國際商業機器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暨企劃部 副總</p> <p>現職：活水社企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綠藤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p>
4	林玲芳	0 股	<p>學歷：臺灣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p> <p>經歷：科立視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暨首席財務官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美商奇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controller 主計長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暨行政處長</p> <p>現職：無</p>

附件六

解除被提名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內容

董事及其代表人姓名	擬提請股東會解除競業禁止行為 兼任公司／擔任職務
林茂昌	綠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新漢智能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策略長 物聯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椰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安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創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深圳新漢安防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上海新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廣州興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法定代表人) Nex Computers, Inc./董事 NEXCOBOT Inc./董事 NEXCOM Japan Co.,Ltd./董事 NEXCOM International Co.,Ltd. (SAMOA)/董事
林正泰	泰旺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永健生技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杜淑玲	綠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廣州興博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陳立君	活水社企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綠藤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